

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嘉祥县人民政府”网站（<http://www.jiaxiang.gov.cn/>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（地址：嘉祥县阳光城市广场D座，联系电话：0537-682241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县住建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及公众关切，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，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依托，加大公开力度，加强政策解读回应，不断增强公开实效，着力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有力助推服务型政府建设，坚持“应公开尽公开”原则，积极做好主动公开、政策解读，依法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，推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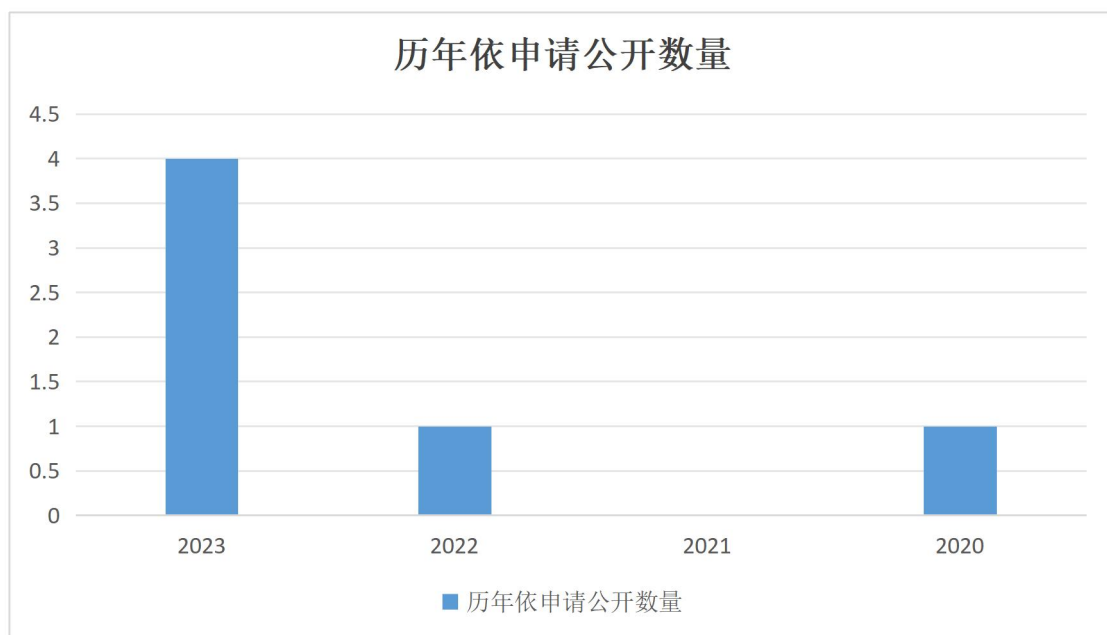
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全年共主动采集、发布、修订信息 76 条，通过“互动交流平台”为社会公众提供解答咨询 38 次，重大项目公开公示 3 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3 年共计办理依申请公开 4 件，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根据申请人提出的信息提供及获取方式，告知申请人，做到了程序到位、公开和回复合法。无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高度重视，成立了以党组成员、副局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，由办公室牵头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具体组织落实日常工作，严格信息发布审核程序，建立健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，及时准确在政府网站“工作动态”、“通知公告”、“政府信息公开”等专栏发布最新企业业务培训、项目申报、人才服

务等相关内容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坚持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原则，采用常年公开、定期公开、不定期公开、事前公开与事后公开等方式，及时公布、更新信息，重点公开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等居民关切的热点信息，确保了信息公开高效及时透明，切实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专栏建设。明确了专人负责每日查阅对外工作邮箱，定期清理邮件，及时处理咨询、投诉信件，做到了“件件有落实、事事有回音”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坚决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决策部署，健全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管理制度，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及时梳理更新信息公开目录，规范信息公开内容，进一步加强了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管理，加快推动了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,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,但与上级的要求相比,与人民群众期望相比,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,比如发布的信息与公众互动性还有待继续加强,信息发布的样式较为单一,缺少音、视频等新颖的方式,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完善和改进。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,继续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制度和要求,突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点领域、民生工程信息公开;二是进一步加强政策发布解读,及时发布各类有效信息,积极主动回应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,嘉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(二)2023年我局积极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,持续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管理,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流程,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规范发布。结合我局实际,主动公开住建领域企业业务培训、通知公告、人才服务等方面政府信息。围绕道路建设和行政处罚等热点问题,我局加强信息公开效

率和质量，丰富公开形式和内容，切实提升了政务公开工作效率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：

2023年，住建局承办人大提案3件，政协提案24件，见面率、办结率、满意率均达到100%，我局对提案，建议办理情况，坚持“应公开尽公开”原则，对所涉及提案建议进行公开，下步，县住建局将继续守初心，担使命，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，以提案建议办理促工作质量提升，以工作提升促城市建设提质！